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电新

公告编号：2024-43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或“本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由 3.43 元/股调整为 3.361 元/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16 日，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二）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由 3.43 元/股调整为 3.361 元/股。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调整受让价格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620,332,085.00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 13,182,200.00 股，即以 607,149,88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分红总额为 42,500,491.95 元；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每股现金红利为 0.0685124 元/股。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实施完毕。

根据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在审议本计划草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本计划标的股票过户完成日期间，公司若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该标的股票的价格可以做相应的调整。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由 3.43 元/股调整为 3.361 元/股。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对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调整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实施本次调整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5 月 31 日